

证券代码：300938

证券简称：信测标准

公告编号：2022-091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6,747,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20,024,31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预计转增 46,723,390 股（最终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本次不送红股。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6 月 2 日。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66,747,7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13,471,090 股。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74.7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347.1090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674.7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347.109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三、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变更手续事宜

因上述变更需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的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此议案涉及《公司章程》修订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本次公司修订《公司章程》条款的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四、备查文件

1、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3日